

证券代码：430014

证券简称：恒业世纪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更正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审批。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上午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 15:00—2025 年 5 月 8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014	恒业世纪	2025 年 4 月 3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科宇律师事务所杨琴律师、徐丽律师。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西罗园南里甲 35 号公司三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审议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4）及《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瑞诚审字[2025]第 502113 号”的《2024 年度审计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决定本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 2025 年度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含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一年，具体授信额度以银行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九）审议《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拟通过竞价方式进行股份回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十）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配合本次股份回购，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全权办理回购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宜：

1、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期内择机确定回购股份时间、数量、金额等，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2、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3、除涉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政策规定）调整、补充回购股份的具体实施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4、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

5、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

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关报备工作；

6、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完成后依法办理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手续；

7、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回购的终止事宜；

8、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与本次股份回购事项有关的其他事宜；

9、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十一）审议《关于减少董事会席位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优化治理结构，拟调整董事会席位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7 人调整为 5 人。

（十二）审议《关于取消董事席位的议案》

因公司改组董事会，包志强、刘继红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十三）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股份实施完毕后，按股转系统规定进行股份注销，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公司拟改组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变更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因公司监事会工作调整，监事会主席职务由曲彬变更为包志强，此次监事会主席的变更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实际发展的需要，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将产生积极的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也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监高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十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二、十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

表人身份证明、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

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

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5、股东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1）代理人的姓名；（2）是否具有表决权；（3）分别对列入本次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4）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5）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6、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

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上午 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QI JI 联系电话：010-67218877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恒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